附件：

**采购文件**

项目名称：中医特色优势专科（康复医学科）建设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采 购 人： 河池市中医医院

2025年1月2日

**目 录**

[第一章 采购公告 2](#_Toc7513)

[第二章 采购需求 4](#_Toc7434)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8](#_Toc5724)

[第四章 评审办法 12](#_Toc8389)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19](#_Toc5738)

[第六章 合同书 3](#_Toc25965)0

# 第一章 采购公告

一、项目名称：中医特色优势专科（康复医学科）建设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二、项目需求情况：

| 序号 | 采购设备名称 | 采购需求概况 | 数量 | 预算金额  （万元） |
| --- | --- | --- | --- | --- |
| 1 | 磁场刺激仪 | 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 | 1台 | 49.50 |

三、资金情况及采购方式：财政项目资金、院内议价采购

四、参加院内议价采购公司资格

1.国内注册（指按国家工商管理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生产或经营范围达到本项目采购需求，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承担本项目能力的独立法人企业(提供原件或者复印件加盖公章)。

2.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议价采购（提供截图打印件并加盖公章）。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有效的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必须提交，加盖公章）。

4.有效的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有效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

5.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格式自拟，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

6.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个月单位依法缴纳养老保险证明（如有委托代理人其姓名必须在缴纳养老保险人员名单内）（必须提供，加盖公章）

7.供应商参考《[河池市中医医院医疗设备参与竞争资料目录](http://www.hchos.cn/gylv/UploadFiles/2021031008390953953.docx" \t "_blank)》要求制作竞争文档，供应商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或经营许可证、报价文件需加盖公章，并密封送达医院设备科；《廉政告知函》需加盖公司章，报名表及《廉政告知函》无须密封。

五、报名时间：2025年1月2日2025年1月8日正常上班时间。（逾期报名无效）

六、报名方式：

现场或邮递报名：①将相关材料（包括商务资质材料、项目报价表）装订成册密封处加盖骑缝章后交至河池市中医医院设备科办公室（广西河池市金城江区中山路70号）。②密封的资料封面备注公司名称、项目名称、联系人及手机号。

七、报名地址及联系方式：河池市金城江区中山路70号河池市中医医院设备科 胡老师0778-2581635

八、网上查询：河池市中医医院（http://www.gxhcszyyy.cn/）。

河池市中医医院

2025年1月2日

# 第二章 采购需求

|  |  |  |  |  |
| --- | --- | --- | --- | --- |
| **货物需求一览表** | | | | |
| 序号 | 采购货物名称 | 数量 | 单位 | 技术参数 |
| 1 | 磁场刺激仪 | 1 | 台 | 1. 适应症：刺激人体中枢神经和外周神经,用于人体中枢神经和外周神经功能的检测、评定、改善，对脑神经及神经损伤性疾病的辅助治疗，以及用于辅助治疗或改善失眠症状。 2. 主机：    1. 外观结构**：**一体式主机，脉冲源，冷却系统高度集成，可靠性佳；非堆叠结构，稳定性好，无倾覆、坠落风险。    2. 冷却系统**：**液态内循环冷却系统，非风冷或静态液冷或外循环液冷；冷却系统具备降低噪音能力并节约能源。    3. 操作系统：笔记本电脑承载管理软件，非一体机或触摸屏。    4. 磁感应强度稳定输出允差**：**±5%    5. 磁感应强度的最大变化率**：**至少包括20KT/s~80KT/s   脉冲频率允差值**：**±2%   1. 安全预警：    1. 当冷却系统发生故障时，应有提示或停止磁场输出。    2. 在设备连续工作中，具有手动停止磁场输出的功能，可以通过按下设备面板上的停止开关，仪器立即停止输出**。** 2. 刺激线圈**：**    1. 标配圆形或8字形线圈，能实现双面双向刺激    2. 具有电动吸液和电动排液功能**。** 3. 检测模式**：**    * 1. 最小分辨率**：**≤0.1μV，频率测量范围**：**1Hz~25KHz。    1. 支持双人同时治疗，双人的刺激频率、刺激强度、刺激时间和刺激间隔可完全独立调节，并且无强制关联关系，两线圈可同时输出脉冲**。** 4. 触发输出**：**触发脉冲波宽350μs±50μs，幅度5V±0.5V。 5. 触发输入**：**输入脉冲波宽≥16μs，幅度5V±0.5V的信号，能被触发。 |
| **商务条款** | 一、合同签订期：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日内。  二、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0日内交货，并完成安装调试、验收，交付使用。  三、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四、验收标准、规范：  1.交货时，采购人、成交供应商、生产厂家代表三方逐一核验每项技术参数，如技术参数与采购需求技术参数一致，采购人则给予验收；如技术参数与采购需求技术参数不一致，采购人则不予验收。  2.成交供应商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采购人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采购人。成交供应商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必须负责补齐，否则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  3.成交供应商需负责安装、调试，并培训采购人的使用操作人员，直到设备运行符合技术要求并能正常临床使用，采购人方可验收。  4.采购人组织验收，成交供应商必须到场配合，验收合格后双方签署验收合格凭证。  5.如果货物运输和安装调试过程中因事故造成货物短缺、损坏，成交供应商应及时安排换货，以保证货物安装调试顺利完成。换货的相关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6.采购人认为如有必要，可委托质检部门按采购文件要求及国家标准对货物进行抽样检验。  7.验收产生的费用由成交供应商负责，货物包装及安装过程中产生的垃圾由成交供应商负责清理，费用自理。  8.其他验收细则以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设备技术资料及双方签订的合同条款为准。  五、售后服务要求：  1.质保期：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质保期除特别注明外，最短不得少于5年。质保期内负责上门服务、维修、更换配件，不得收取任何费用。自提交成果并验收合格之日起计,若厂家免费质保期超过5年的,按厂家规定保修；同时提供产品“三包”服务，每年至少定期回访1次，以及对设备维修服务，质保期后提供终身维修服务，其余按供应商提交的售后服务承诺书执行；所有非故意性损坏以及在要求质量标准范围内的正常使用造成的损坏均要免费维修。对因采购方人员的不正当使用所造成的损坏不归成交供应商负责保修，但成交供应商也要积极帮助采购人修理，并保证提供优惠价格的配件和服务。  2.故障响应时间：接到故障通知后2小时内响应，24小时内工程人员到达现场维修，按国家及行业标准对故障进行及时处理。一般问题应在48小时内解决，重大问题或其它无法迅速解决的问题应在一周内解决，否则须在两个工作日内提供与原设备技术参数要求相同或高于原设备技术参数要求的备用产品，以保证采购人的正常工作。  3.售后服务技术人员要求：专职人员  4.售后服务费用包含在报价中，售后服务内容如下：  （1）负责送货上门，安装调试，培训操作人员。  （2）不能正常使用的必须提供备用品。  （3）定期回访以及对设备维修。  （4）其余按厂家承诺。  5.备品备件要求：国内常年备有设备配件，能及时处理、更换损坏的零部件。  6.其他：  （1）提供全部设备必须是具备厂家合法销售渠道的全新合格正品，产品符合国际或国家有关认证标准及安全规定。所有设备必须满足采购文件所述性能配置要求，若产品在运输过程中损坏或擦伤须无偿调换相同产品。  （2）免费提供技术培训和硬件的测试和调整服务，免费提供相关培训，须提供完整的安装、操作、使用、测试、控制和维护中文手册。  六、其他要求：  1、报价必须含以下部分，包括：  （1）货物的价格；  （2）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  （3）其他：如运输、装卸、安装、调试、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到现场验收等费用。  2、付款方式：供货方提供货物并进行安装调试，使设备正常运行。设备验收合格后供货方开具全额发票，甲方自收到乙方的全额发票后30个工作日内通过财政专户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甲方使用财政项目资金支付货款，具体支付时间以财政审批通过时间为准。  3、对合同条款的调整（如对验收、违约责任等有特殊要求的）：无。 | | | |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 1.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号条款** | **条款名称** | **说明和要求** |
| 1 | 号条款说明 | 带★号条款均为实质性响应要求，必须全部响应。若有一项带条款 未响应或不满足，均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询价采购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 2 | 参加院内议价采购公司资格 | 1.国内注册（指按国家工商管理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生产或经营范围达到本项目采购需求，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承担本项目能力的独立法人企业(提供原件或者复印件加盖公章)。  2.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议价采购（提供截图打印件并加盖公章）。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有效的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必须提交，加盖公章）。  4.有效的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有效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  5.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格式自拟，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  6.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个月单位依法缴纳养老保险证明（如有委托代理人其姓名必须在缴纳养老保险人员名单内）（必须提供，加盖公章）  7.供应商参考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要求制作竞争文档，供应商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或经营许可证、报价文件需加盖公章，并密封送达医院设备科；《廉政告知函》需加盖公司章，报名表及《廉政告知函》无须密封。 |
| 3 | 报价方案 | 不接受备选方案（凡提供备选方案的，视为实质性偏离将被否决）。 |
| 4 | 预算金额（万元） | 预算金额（万元）：49.5 |
| 5 | 响应文件的份数 | 响应文件的份数：正本1份，副本4份。 |
| 6 | 响应文件的装订 | ★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应当采用胶装方式装订成册。  装订顺序：响应文件格式（第五章） |
| 7 | ★响应文件有效期 | 响应文件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60天 |
| 8 | ★响应文件密封 | 响应文件密封袋（封口处应粘贴牢固，并加盖单位公章或自然人签字）最外层应清楚地标明采购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如有）、供应商名称。 |
| 9 | 评审方法 | □最低价法 ☑综合评分法 |
| 10 | 评委人数 | 5人 |
| 11 | 联合体 | □允许 ☑不允许 |
| 12 | 合同分包 | □允许 ☑不允许 |
| 13 | 成交通知书领取 | 确定成交结果后，成交供应商凭有效身份证明证件到河池市金城江区中山路70号河池市中医医院设备科领取成交通知书。  联系人：胡老师 联系电话：0778-2581635 |
| 14 | 合同签订 | 采购合同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日内，按照成交结果以及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 |
| 15 | 资金情况 | 单位自筹资金 |
| 16 | 备注 | 询价采购文件与本附表不一致之处，以本附表规定为准。 |
|  |  |  |
|  |  |  |

2.廉政告知函

河池市中医医院招标采购活动前

供应商廉政告知函

公司：

感谢贵司参与我院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为推进清廉医院建设，树立良好医疗卫生行风政风，规范医疗卫生机构医药购销行为，有效防范商业贿赂行为，营造公平交易、诚实守信的购销环境，保证双方在采购过程中做到诚信、廉洁，在贵司投标前，我院纪律检查委员会郑重告知贵司遵守如下条款:

一、在参与我院招标采购活动中，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行业自律规定，坚持公平、公正、公开、诚实信用的原则，绝不做损害双方利益的事。

二、在参与我院招标采购活动期间，不得向我院工作人员及相关代理机构人员给予的现金、礼品等财物回扣。同时不得为我院工作人员报销处理应由其本人承担的费用开支、发票。

三、在参与我院招标采购活动期间，不得私自邀请我院工作人员及相关代理机构人员参加宴请、旅游、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贵司承诺所提供的一切材料真实、准确、完整、合法、有效，并承诺不与招标人、其他投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串通投标，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拒绝作出廉政承诺,视同放弃竞标资格。

五、贵司承诺积极配合我院调查、检查、调研等工作，及时提供相关资料和客观信息。

六、若有我院内工作人员向贵司人员索取财物，或是要求报销费用等行为，以及投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串通投标，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等其它涉及利益的违规行为，贵司应第一时间向我院纪检监察部门举报，联系方式:0778-2560503，我院将按有关规定调查核实并回复。也可向河池市纪检监察部门举报，监督电话：0778-12388。

七、若违反上述条款，我院有权立即终止与贵司合作，并有权要求贵司承担相应赔偿，如触犯相关法律法规，我院将向上级纪检监察机关报告。

八、本函件作为双方所有合作合同的补充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贵司于本页签字后即生效并具有法律效力。

中共河池市中医医院

纪律检查委员会代表签名：

年 月 日

供应商代表签名：

年 月 日

3.报名表

河池市中医医院   
医疗设备采购项目议价报名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 |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负责人 | 联系电话 | 报名时间 | 意向设备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 6 |  |  |  |  |  |

4.响应文件

1.响应文件的编制

供应商应按照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要求编制响应文件，

★装订成册。

2.响应文件的语言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就有关报价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

3.计量单位

除采购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次采购项目所有合同项下的报价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4.报价货币

本次采购项目的报价货币为人民币，报价以采购文件约定为准。

5.响应文件格式

5.1供应商应响应采购文件第五章的规定要求。

5.2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6.响应文件的编制和签署

6.1响应文件正本1份副本4份，并在其封面上清楚地标明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如有）、包件号（如有）及名称、供应商名称以及“正本”或“副本”字样。若正本和副本有不一致的内 容，以正本书面响应文件为准。

6.2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不变质的墨水书写，并在规定签章处签字和盖章。响应文件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6.3响应文件的打印和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必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 人/其授权代表（供应商为法人）、单位负责人/其授权代表（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签字（或加盖私人名章）并盖供应商公章、自然人（供应商为自然人）签字（或加盖私人名章）。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响应文件可能被作为无效处理。

6.4响应文件应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其授权代表（供应商为法人）、单位负责人/其授权代表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自然人（供应商为自然人）在响应文件要求的地方签字（或加盖私人名章），要求加盖公章的地方加盖单位公章，不得使用专用章（如经济合同章、投标专用章等）或下属单位印章代替。

6.5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需要逐页编目编码。

★6.6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应当采用胶装方式装订成册，不得散装或者合页装订。

6.7响应文件应根据采购文件的要求制作，签署、盖章。

6.8响应文件统一用A4幅面纸印制，除另有规定外。

6.9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注(不属于本项目评审小组评审范畴，由采购人在接收响应文件时及时处理)

7.所有响应文件密封包装在一个密封袋内。

7.1响应文件密封袋的最外层应清楚地标明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如有）、包件号(如有)及名称、供应商名称。

7.2所有外层密封袋的封口处应粘贴牢固。

7.3未按以上要求进行密封和标注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拒收或者在时间允许的范围内，要求修改完善后接收。

8.响应文件的提交

8.2响应文件应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送达指定地点，采购人拒绝接收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

5.成交事项

9.确定成交供应商

9.2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过程中，发现成交候选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不予确定其为成交供应商：

(1)发现成交候选供应商存在禁止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违法行为的；

(2)成交候选供应商因不可抗力，不能继续参加采购活动。

(3)成交候选供应商无偿赠与或者低于成本价竞争；

(4)成交候选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

(5)成交候选供应商恶意串通。

10.成交结果

10.1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后，将及时发出成交通知书。

10.2成交供应商应当及时领取成交通知书。

11.成交通知书

11.1成交通知书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之一，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11.2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无正当。

# 第四章 评审办法

一、评审程序：

1.供应商资格审查

评审小组对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供应商资格审查应当以有关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为依据，出具资格审查报告，未通过资格审查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

评审小组对通过资格审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该要求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公告方式邀请供应商的采购项目，通过审查的供应商仅有2家的，经评审小组确认具备竞争性，可继续进行评审。

3.评审办法：最低价法/综合评分法

□最低价法：评审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按照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进行排序。

☑综合评分法：评审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二、确定候选成交供应商

1.采用最低价法评审的项目，评审小组根据经评审后的价格确定最低价供应商成交。报价相同的，候选成交供应商并列，由采购人自主采取公平择优的方式选择成交供应商。

2.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项目，按照评审得分确定最高分供应商成交。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成交。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成交。

附：综合评分法

除价格因素外，评审小组成员应当根据自身专业情况独立对每个有效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 行评价、打分。

评审小组根据采购文件要求，按评分表对通过供应商资格性审查和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的各有效报价进行逐个打分，分为报价、商务和技术评分，总分共计100分。通过汇总各评委的打分结果，计算各有效供应商的最终得分（即各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将各评委打分分值相加后除以相对应的评委人数），供应商应当知悉并理解最低报价或某单项评分较高是评判是否 推荐成交供应商的有利但非充分依据。打分时小数点后保留一位有效数字；计算平均值时，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字。

综合评分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 号 | 评分因素 及权重 | 分值 | 评审内容 | 评分标准 |
| 1 | 报价评分60% | 60分 |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的最后报价 |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 询价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报价得分=（基准价 /报价）\*价格分值。 |
| 2 | 技术评分20% | 10分 | 技术指标满足情况 | 完全满足技术要求的得20分；每有一条关键指标 不满足技术参数要求的减2分，减完为止；其他条 款每有一条不满足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要求的减1 分，减完为止 |
| 3分 | 生产厂家综合实力 | 生产厂家资信信誉良好，综合实力突出得3分；一 般得2分；较差得1分 |
| 3分 | 类似产品业绩 | 本招标内容相似或相近内容的业绩证明文件。相似 或相近程度高的每份合同得1分，相似或相近程度 一般的每份合同得0.5分 |
| 1分 | 产品配置情况 | 产品配置合理，有扩展性得1分 |
| 1分 | 产品的技术方案及功能 | 产品技术方案成熟，功能齐全得1分 |
| 2分 | 响应文件的规范性 | 投标文件编制内容完整，目录清晰，编排合理，较 好得2分，一般得1分，较差不得分 |
| 3 | 商务评分  20% | 5分 | 售后服务 | 售后服务措施及承诺内容完善合理得5分；措施 及承诺内容一般得3分；措施及承诺内容较差得1分。 |
| 5分 | 培训措施及技术支 持 | 供货期内完成供货且培训措施及技术支持方案描述完善合理、切实可行 得5分；供货期内完成供货且方案描述内容一般，内容较粗糙，不便 执行得3分；供货期内完成供货且方案描述过于简单，无可执行性等得1分； |
| 5分 | 质保期 | 提供1年质保得1分，提供2年质保得3分，提供3年质保得5分。 |
| 5分 | 付款方式 | 满足自验收合格之日起满12个月后一次性支付得1分，满足自验收合格之日起满18个月后一次性支付得3分，满足自验收合格之日起满24个月后一次性支付得5分。 |

注：采购人应当根据上表结合具体采购项目按照有关规定自行制定综合评分明细表。

#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一、本章所制响应文件格式，除格式中明确将该格式作为实质性要求的，一律不具有强制性。

二、本章所制响应文件格式有关表格中的备注栏，由供应商根据自身响应情况作解释性说明， 不作为必填项。

三、响应文件组成（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报价表

(2)公司的营业执照，经营许可证，复印件

(3)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4)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信息平台，查询的无不良行为记录材料（提供截图打印件并加盖公章）

(5)生产厂家营业，经营，生产证件复印件

(6)供应商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或经营许可证

(7)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有效的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8）有效的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有效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9)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个月单位依法缴纳养老保险证明（如有委托代理人其姓名必须在缴纳养老保险人员名单内）

(10)厂家授权书

(11)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12)售后服务承诺

(13)产品配置清单、专机专用试剂及耗材报价单（如有）

(14) 产品宣传彩页

(15)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材料文件。

（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

（正本/副本）

公司名称（盖章）：

联系人姓名：

联系方式：

地 址：

年月日

目 录

**（应附有页码）**

(1)报价表。

(2)公司的营业执照，经营许可证，复印件。

(3)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4)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信息平台，查询的无不良行为记录材料（提供截图打印件并加盖公章）。

(5)生产厂家营业，经营，生产证件复印件。

(6)供应商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或经营许可证。

(7)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有效的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8）有效的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有效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9)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个月单位依法缴纳养老保险证明（如有委托代理人其姓名必须在缴纳养老保险人员名单内）。

(10)厂家授权书。

(11)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12)售后服务承诺。

(13)产品配置清单、专机专用试剂及耗材报价单（如有）。

(14) 产品宣传彩页。

(15)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材料文件。

1.报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品牌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单位 | 单价  （元） | 总价  （元） | 备注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人民币（大写）（¥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供应商（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2.公司的营业执照，经营许可证，复印件；

3.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致：河池市中医医院

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的投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投标服务成果和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经查询，在规定的查询时间内，“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我方最近3年内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供应商（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4.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信息平台，查询的无不良行为记录材料（提供截图打印件并加盖公章）；

5.生产厂家营业，经营，生产证件复印件

6.供应商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或经营许可证

7.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有效的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

地址：；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件：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8.有效的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有效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授权委托书（如有委托时）

致：河池市中医医院：

我（姓名）系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本人），现授权 （姓名） 以我方的名义参加 项目的竞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委托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供应商（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9.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个月单位依法缴纳养老保险证明（如有委托代理人其姓名必须在缴纳养老保险人员名单内）

10.厂家授权书

11.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项目名称） 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格式）

对本项目《采购需求》中货物内容及要求的响应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技术参数及要求 | 报价文件响应内容 | 偏离说明 |
|  |  |  |  |
| …… |  |  |  |

注：本表应对《采购需求》中所列的技术参数及要求进行响应，并根据响应情况在“偏离说明”栏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及原因，完全符合的填写“无偏离”。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供应商（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12.售后服务承诺

13、产品配置清单、专机专用试剂及耗材报价单（如有）

14、产品宣传彩页

15、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材料文件

# 第六章 合同书

**合同编号：**

**采购内容：**

**甲 方：**

**乙 方：**

**签订日期：**

**签订地点：**

## 医疗设备采购合同

甲方（全称）：

乙方（全称）：

签订地点：河池市金城江区中山路70号

签订时间：年 月 日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的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第一条 合同标的**

* 1. 供货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品牌 | 型号 | 生产厂家 | 单位 | 数量 | 单价（元） | 总价（元）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合计金额大写： （¥ 元）  其中：总价由……构成 | | | | | | | | |

* 1. 货物名称、品牌、型号、规格、厂家须与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备案证一致。
  2. 合同合计金额包括采购范围内货物货款、货物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如招标文件（采购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条 质量保证**

* 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投标文件（响应文件）的承诺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自主创新产品、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2.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出厂日期距离合同签订之日或本项目开标之日不得超过壹年)，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不符合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合议定价。

（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价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 1.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按乙方投标文件（响应文件）中承诺的不超过招标要求的响应时间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处理。
  2. 产品在安装使用一个月内，若因产品质量问题，同一故障连续发生 3 次(非人为)，甲方有权更换新设备或退货，乙方必须无条件予以更换新设备或退货，更换后的产品应从更换之日起重新计算保修期；若为退货，乙方必须无条件退回所收甲方全部货款。
  3.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4. 因设备自身的质量问题引发医疗纠纷、事故时。其中所产生的所有损失由乙方承担责任(人为因素除外)，甲方保留设备不良事件的永久索赔权。

**第三条 权利保证**

* 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等权利。
  2.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
  4.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且无任何产权瑕疵。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 1. 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照公告规定、采购文件或投标文件承诺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包装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凡由于包装不良及运输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2. 货物的运输方式：。
  3. 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 乙方负责 。
  4. 乙方在交付产品的同时需向甲方提供有关货物的附随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商品目录、安装图纸、使用说明书、质量证明及其他技术资料（如有）。
  5.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及时派人到指定地点接货，货到前至少小时通知甲方，以便共同验货。

**第五条 收货和验货**

* 1. 交货时间：签订合同后 个工作日内完成交付，并在 日内完成安装、调试与技术培训，并交付甲方验收。
  2.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3.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4.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根据招标文件（采购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该签收仅指外观、说明书符合采购文件技术要求而非认可货物验收合格，并不因此减轻或免除乙方所承担的质量保证责任。
  5. 乙方应在货到后及时通知甲方组织开箱验货，并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6. 货物验收合格之前，货物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 1. 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2. 乙方负责合同项下的安装，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安装时须对各安装场地内的其他设备、设施有良好保护措施。
  3. 乙方无偿培训甲方使用人员、维护及维修人员，主要内容为合同标的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模块的构造及维护，日常使用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培训地点主要在产品安装现场或按甲方安排。

**第七条 验收**

* 1. 合同货物、软件及配套设备安装完成且甲方试用其性能达标后个工作日内验收，验收应在甲乙双方共同参加下进行。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2. 若甲方委托第三方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在此期间，甲方不承担逾期付款责任。
  3.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采购文件）、合同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招标文件（采购文件）、合同技术要求的，验收合格。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日内及时予以解决。如果甲方同意更换的，乙方应于收到甲方拒绝收货通知书之日起按国产货物个工作日内、进口货物个工作日内的期限重新提供符合合同约定的货物，否则，视为乙方逾期交货。
  4.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5. 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费用由乙方承担。
  6. 验收时乙方必须在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7. 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参照《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桂财采〔2015〕22号]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规定执行。

**第八条 付款时间及方式**

* 1. 供货方提供货物并进行安装调试，使设备正常运行。设备验收合格后供货方开具全额发票，甲方自收到乙方的全额发票后30个工作日内通过财政专户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甲方使用财政项目资金支付货款，具体支付时间以财政审批通过时间为准。
  2.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3. 甲方开票信息

|  |  |
| --- | --- |
| 单位名称 | 河池市中医医院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12451200499598047W |
| 地址 | 广西河池市中山路70号 |
| 电话 | 0778-2560217 |
| 开户行 | 中国建设银行河池江北支行 |
| 账号 | 4500 1690 9900 5966 6666 |

* 1. 乙方收款账户

|  |  |
| --- | --- |
| 户名 |  |
| 开户银行 |  |
| 帐号 |  |
| 纳税人识别号 |  |

**第九条 售后服务**

* 1.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招投标文件（采购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如有），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 货物质保期：按乙方投标文件（响应文件）中承诺的不少于招标要求的免费保修期限。
  3. 货物免费保修期为自验收合格之日起年，保修期内非因甲方的人为原因而出现产品质量及安全问题，由乙方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成本费不能超过市场价格。
  4. 乙方应在收到甲方报修通知后 24 小时内派人员到现场维修， 48 小时内无法修复提供备用机，否则每耽误 1 天，保修期顺延 10 天。
  5. 易损零配件和专机专用试剂耗材价格表：本项目合同/协议中，应附易损零配件和专机专用试剂耗材价格表。（如有）
  6. 维修技术支持：乙方一次性免费提供维护手册、维修手册、软件备份、故障代码表、备件清单等维护维修必需的材料和信息，否则不予验收。保修期外，无偿提供维修密码及软件在该项目中的使用权，按合同约定价格提供零部件、以及快速响应的技术支持。
  7. 乙方无偿保证甲方获得合同约定范围内所有软件功能，终生单机软件使用权。不得限制硬件配件采购，并在甲方自主更换配件后，无偿帮助甲方恢复原有的软件及系统，使甲方能够正常使用该器械/设备、项目。
  8. 乙方负责产品系统软件终身免费升级。
  9. 乙方承诺保修期内，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保养及预防性维护，并提供报告。
  10. 在设备规定的使用期限内，乙方必须保证配件供应。
  11. 其他售后服务条款，详见投标文件（响应文件）。

**第十条 违约责任**

* 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的按逾期交货承担违约责任；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 5% 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维权费用。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 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理。
  4. 乙方逾期交货的，自逾期之日起，每日向甲方偿付违约货款额3‰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 5% ，超过 30 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承担甲方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维权费用。
  5. 甲方向本合同乙方账号汇出款项即视为甲方已履行付款义务，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乙方账户的原因（包括但不限于账号被注销、被冻结等）导致乙方无法收取款项的，由乙方承担相应后果。非因甲方过错导致迟延付款的，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6.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响应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包括但不限于维权费用。
  7.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乙方承担甲方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维权费用。费用从未付款项中扣除，不足另补。
  8. 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 5% 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4. 当事人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免除其违约责任。

**第十二条 合同争议解决**

* 1. 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由乙方垫付鉴定费用：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按下列第（1）或（2）种方式解决：

1. 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1. 在法院审理期间，除提交法院审理的事项外，合同其他部分仍应继续履行。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四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 1.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2. 合同的中止

(1)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丧失商业信誉；4．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 1. 合同的终止

(1)本合同期满且合同内双方所有义务履行完毕后此合同自动终止；

(2)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 1.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五条 组成合同的文件**

* 1. 招标文件（采购文件）；
  2. 乙方提供的投标（或应答）文件；
  3.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者不一致之处，首先以本合同为准，其次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第十六条 附则**

* 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一式肆份，甲方叁份乙方壹份。
  2. 对于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另行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该补充协议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共同法律效力。

附件（如有，没有则删除）：1.本设备适用耗材、试剂的价格表 ；2.本设备易损零配件的价格表；3.本设备配置清单；4.……

**（以下签署页无正文）**

|  |  |
| --- | --- |
| 甲方（盖章） | 乙方（盖章） |
| 单位地址： | 单位地址： |
| 法定代表人： | 法定代表人： |
| 委托代理人： | 委托代理人 |
| 电话： | 电话：  手机：商家必填 |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 账号： | 账号： |
| 经办人： | 经办人： |
| 签订日期： | 签订日期： |

附件1：本设备适用耗材、试剂的价格表（如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耗材、试剂  名称 | 产品注册  证号 | 型号  规格 | 生产厂家  及品牌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元） | 总价（元） |
|  |  |  |  |  |  |  |  |

附件2：本设备易损零配件的价格表（如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易损配件  名称 | 产品注册  证号 | 型号  规格 | 生产厂家  及品牌 | 单位 | 数量 | 单价（元） | 总价（元） |
|  |  |  |  |  |  |  |  |

附件3：本设备配置清单（如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部件编号 | 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分项价格（元） | 备注 |
|  |  |  |  |  |  |  |

**医院购销廉洁****协议**

甲方（医疗机构）：河池市中医医院

乙方（供应商）：XXXXXXXXXXXXXXX公司

为贯彻落实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医保局、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关于印发医疗机构工作人员廉洁从业九项准则的通知》及《关于建立医药购销领域商业贿赂不良记录的规定》的精神，根据《河池市中医医院贯彻落实（医疗机构工作人员廉洁从业九项准则）实施方案》要求，为进一步规范医药购销行为，维护正常的医疗秩序和医药产品经营秩序，经双方协商，协议如下：

一、甲乙双方必须自觉遵守国家和地方的有关法律法规，严格执行上级关于纠正医药购销和医疗服务中不正之风和治理商业贿赂的有关文件规定，严格执行药品、医疗设备、医用耗材、医用试剂、信息系统及软件、后勤物资、基建工程招标采购管理制度。

二、甲乙双方应共同遵守商业道德，严格履行购销合同，不利用非法手段谋取不正当利益，公平公正地处理往来业务。

三、甲方须履行的责任

（一）不得以任何方式向乙方索取回扣，或者索要、收受乙方产品发票价外的赞助，不得要求乙方代支任何费用开支。

（二）医院工作人员不得替乙方代表非法统计销售药品、医用耗材、医用试剂的使用数量，甲方对出现数量异常变动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用试剂，查实后将停止采购。

（三）医院工作人员不得利用工作便利以暗示或其他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回扣、提成、有价证券、现金、购物卡等。

如违反以上条款，情节较轻的，按医院医德医风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情节较重构成违纪的，由纪检监察部门处理；情节严重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处理。

四、乙方须履行的责任

（一）乙方必须自觉遵守甲方有关药品、医疗设备及服务、医用耗材、医用试剂、信息系统及软件、后勤物资、基建工程的各项管理规定，按程序和流程办理相关业务。

（二）不得派代表到甲方，以科研费、开发费、宣传费、推销费等名义推销药品、医疗设备、医用耗材、医用试剂、信息系统及软件、后勤物资等产品。

（三）不得以提成和赠送现金、有价证券、信用卡、购物卡，提供宴请、娱乐,资助国内或境外学术活动等手段影响甲方医生使用医药产品的选择权。

（四）不得派代表到甲方临床医技科室进行新药申请、开方提成促销，或以不正当交易手段诱导临床医生使用乙方所供的药品、医疗设备、医用耗材、医用试剂等。

（五）不得向医院领导、行政职能科室、临床医技负责人和其他医护人员及行政后勤人员发放回扣和赠送现金、有价证券、信用卡、购物卡，提供宴请、娱乐等属于商业贿赂的不正当行为，

（六）严格执行合同条款，不以次充好，不降低产品质量，做到诚信经营。

（七）乙方指定其工作人员：XXXXXX，联系方式：XXXXXXXXXX，身份证号：XXXXXXXXXXXXX ，负责与甲方进行工作对接。

五、乙方如违反第四条“乙方须履行的责任”所列条款，一经发现，甲方有权终止购销合同，并将乙方列入不良行为记录，计入黑名单；同时禁止乙方在甲方进行经销活动2年以上。对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乙方须承担赔偿责任，涉嫌违法的，移交司法机关处理。

六、如甲方工作人员暗示或索要回扣等不正当要求，乙方应予拒绝，并有责任如实向甲方纪检监察部门反映情况。

七、本协议一式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本公约作为购销合同的附件，随销购合同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 河池市中医医院 乙方（盖章）：

法人签章： 法人签章：

代理人（签字）：代理人（签字）：

年月日 年月日